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黃俊偉
電話：04-7531873
電子信箱：hcw10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600943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06學年度招生訊息之高職部招生
方式更正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公告更正訊息，請查照

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06年3月17日戲曲教字第10650007
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學校高職部新生招生方式更正如下：劇場藝術科自高
一招生(基北區免試入學統一分發)。入學方式及期程均依
照106年國中教育會考，及基北區免試入學統一分發程序
辦理。
- 三、招生資訊網址：<http://www.tcpa.edu.tw>；招生專線：(0
2)2794-6357，或洽承辦人常志環先生（電話：02-279626
66轉1242，電子郵件信箱：ab6488@tcpa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7-03-21
13:41:31
電子公文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